

证券代码：837989 证券简称：乐汇电商 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北京乐汇天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祥东路 9 号北京乐汇天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邓学良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名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刘浦璋、米江欣因出差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刘硕、于小佳因外出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出席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总结 2023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：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；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，防治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，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4 年业务开展所面临的市场形势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北京乐汇天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及《北京乐汇天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与经营资金需求，公司拟以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为标的，申请办理最高余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保理融资业务，在有效期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，保理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具体融资期限和金额等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单项保理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胡浩、白昀千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北京乐汇天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乐汇天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乐汇天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